

府购买服务改革,为治理体系现代化提供规范的制度保障。

二、服务中央银行履职,着力加强中央银行财务实力建设

(一)加强“两张表”管理,加强中央银行财务实力建设。立足中央银行履职需要,不断优化资产质量,强化中央银行资产负债表和损益表持续健康管理,不断加强中央银行财务实力建设,有力提升防范化解系统性风险能力,为健全完善货币政策和宏观审慎政策双支柱调控框架奠定坚实基础。

(二)有效整合系统资源,做好会计财务基础能力建设。继续推动会计综合业务系统建设,依托现代化信息技术有效改进管理流程,提升管理效率,提高会计信息反映时效,增强信息反映的全面性和科学性,强化宏观经济调控的会计信息支持能力。

三、从严执行制度要求,夯实规范管理与服务保障基础

(一)完善制度规定,强化会计财务从严管理要求。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国务院“约法三章”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会议费等一般性支出,2017年中国人民银行“三公”经费执行数同比下降5.16%。及时修订培训费等公务活动管理办法,加强结转结余资金、专项资金、人员经费、资金存放等管理,严格落实楼堂馆所、办公用房管理政策规定,强化公务用车、业务用车及不动产管理规范。

(二)加强监督检查,健全从严管理长效机制。组织全系统开展财务收支自查自纠工作及维修改造、集中采购项目风险排查,全面核查财务收支、预算管理、公务活动经费支出、维修改造、集中采购等制度执行情况,积极督促各级机构健全从严管理长效机制。

(三)坚持“三下沉”,积极发挥基础保障作用。坚持“统筹兼顾、保障重点,照顾基层”原则,围绕中央银行履职大局,加强对防范化解金融风险等重大任务的财务支撑工作,保障货币发行、金融信息化建设等业务资金需求;建立完善政策、资源、人员“三下沉”工作措施,不断优化资源配置,改善基层履职条件。

四、发挥整体研究优势,推动会计研究纵深发展。

(一)发挥整体研究优势,提升会计研究分析能力。制定《会计财务调研指引》,通过上下联动、相互配合、信息共享等措施,将全系统研究力量进行整合,大兴调研之风,“传帮带”培养研究型干部,围绕重点问题、难点问题、热点问题开展分析,推动会计研究分析能力整体提升。

(二)深化金融业会计分析,密切跟踪金融、财税领域重点问题。从防范系统性风险角度,深入研究银行、证券、保险等行业的财务稳健性,拓宽金融业财务风险分析衡量维度,促进宏观审慎管理政策实施。密切关注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颁布实施对金融业的影响,结合准备金管理深入开展商业银行会计核算、表外业务及其风险、货币政策传导等分析研究,及时反映金融业会计标准改革需求。

(三)开展会计标准研究,完善人民银行会计管理制度

体系。建立完善国外央行会计标准及财务实力数据库,加强国外央行会计标准、财务状况和资产负债表政策实施及效果、溢出效应以及风险管理分析;分类开展完善人民银行会计标准的研究工作。结合国内外金融机构和国外主要中央银行经验,开展会计核算监督方式改革、合并财务报表等方面研究,为完善中国人民银行会计管理法规制度做好理论储备。

(四)积极参与国际组织会计工作,提升人民银行国际话语权。跟踪国际金融会计准则改革情况和国外主要央行资产负债表变化情况,对国际会计准则和我国会计准则趋同情况,以及美联储、日本、俄罗斯、南非储备银行等国外主要央行资产负债和财务状况进行分析研究。结合中国金融业发展特点,加强与巴塞尔委员会会计工作组等的工作交流,提升国际话语权。

(中国人民银行会计财务司供稿)

国库会计工作

2017年,全国各级国库坚持安全与效率并重、服务与监督并重,真抓实干、科学创新,稳步提高国库服务质量和效率,圆满完成国库收支各项任务,守住了国库资金安全和业务系统运行安全“两条底线”,央行经理国库的能力和水平进一步提高。

一、国库基础服务能力和水平显著提高

一是顺利完成国库收支业务。2017年,全国国库系统准确、及时办理收入业务32.02万亿元,同比增长9.5%;办理支出业务32.55万亿元,同比增长8.8%。二是规范稳妥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全年共实施中央国库商业银行定期存款操作6期,累计投放资金5000亿元;收回定期存款5期,累计收回资金3800亿元,实现利息收入39.03亿元,年末中央国库定期存款余额2000亿元。实施地方国库商业银行定期存款操作156期,累计投放资金24930亿元;收回定期存款136期,累计收回资金22437亿元,实现利息收入139.36亿元,年末地方国库定期存款余额9193亿元。三是扎实组织国债发行与兑付。全年共发行储蓄国债(凭证式)8期,金额1269.98亿元,计划完成率为92%;发行储蓄国债(电子式)10期,金额1945.29亿元,计划完成率为85%。全年共兑付储蓄国债(凭证式)1253.25亿元,其中本金1061.76亿元、利息191.49亿元。

二、国库制度体系建设不断完善

积极参与《预算法实施条例》修订工作。配合财税部门研究制定《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试行方案》和《关于进一步加强财政部门 and 预算单位资金存放管理的指导意见》等制度办法,全力支持国家财税体制改革。修订印发《中国人民银行国库会计核算监督办法》,出台《国库会计业务标准化工作指引(试行)》,完成国库系统“放管服”改革工作落实

自查并形成相关报告。

三、国库信息化建设稳步推进

一是有序推动财关库银横向联网工作。与海关总署密切配合,在北京、南京、广州、深圳成功上线运行财关库银横向联网银行端查询缴款业务,在江苏省成功上线运行财关库银横向联网实时扣税业务,试点地区海关税收收入入库效率明显提高。二是加快推进第二代TIPS建设。二代TIPS的MOM前置系统在36个省(市)上线,为2018年二代TIPS核心系统上线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三是继续扩大TIPS使用范围。2017年,通过TIPS办理收入业务4.45亿笔,同比增长32%;金额13.5万亿元,同比增长24%。四是完成TMIS统计分析、国债管理、现金管理子系统升级,完善相关功能,提升业务处理效率。五是顺利完成TCBS系统升级,上线国库现金管理业务处理模块,并积极推进代理库上线TCBS相关工作。六是指导分库开展财政支出业务无纸化业务,在确保资金安全的基础上稳步扩大应用范围。七是上线运行中央总金库与财政部、代理银行联网系统,提高总库业务处理效率。八是在全国上线国库会计分析系统,应用科技手段加强对国库资金流动规律及特点的研究,国库会计分析工作更趋科学、系统和有效。

四、国库监督管理能力持续提升

一是组织开展对24家地方国库的会计管理现场检查,并对29家相关国库开展延伸检查,梳理形成问题清单,严格督促并抓好整改,确保国库资金安全。二是完成国库监管系统(事后监督)在全国上线升级,推动国库会计事后监督从“人控”向“机控”转变,切实提高国库监督效果。三是坚持问题导向,规范地方国库管理。编制《商业银行、信用社代理支库业务审批事项服务指南》及工作细则,进一步优化审批流程、提高审批效率;加强对新设国库的指导和监督,结合实际,依法依规做好设库工作。四是加强与海关等征收机关沟通,研究制定商业银行滞压海关税款、个别企业特殊退税等业务的解决方案,组织分库扎实开展检查,对商业银行的违规行为实施处罚,有效发挥国库对预算执行的促进与监督作用。五是编写监督典型案例,指导地方国库开展工作创新,提高地方国库资金风险防控能力。

五、国债管理水平稳步提高

一是完善储蓄国债承销团组建机制。进一步优化评价指标体系,与财政部共同完成2018—2020年储蓄国债承销团的组建,保证了承销团成员遴选工作的透明度、公平度和科学性。二是进一步提高储蓄国债工作规范性。优化承销团排名办法,按季度对承销团发行兑付工作总体情况进行考核排名;结合市场情况和承销团发行国债的总量变化,每半年调整一次承销团的代销比例;支持承销团开展网上销售国债业务;开展国债发行首日巡查,国债发行兑付管理不断加强。三是指导各级国库加强对辖区内储蓄国债承销机构开展业务指导和管理,鼓励各级国库加强国债宣传,扩大投资人群体范围。四是完善国债业务分析报告机制,开展国债调研工

作。继续完善全国政府债券发行情况报告、国债业务检查报告等各类业务报告的撰写模式,优化报告内容和架构;与财政部门及国债承销团合作,开展国债专题调研。

六、调研分析服务决策等工作成效显著

一是国库统计工作基础更加巩固。建立“按日监测、即时反馈”的库存监测报告机制;强化国库收支日常监测,完成了缴税高峰期税收入库情况、月末财政集中支出情况、国库代收代支社保基金情况等专题调查。二是注重加强数据分析与应用。加大结构分析方法应用的力度,国库资金运行分析报告的质量和时效性稳步提高;国库资金运行季度分析调研工作机制更加完善,分析调研的参与度和影响力不断扩大;积极探索开展“国库指数构建与应用”试点,国库数据挖掘和应用能力得到有效加强。三是积极开展专题研究,围绕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减税降费、地方债等方面问题展开专题调研,跟踪关注宏观经济运行中的热点难点问题。四是组织全国各级国库开展国际财税研究,关注信息动态,编译研究专刊,有效拓展了经理国库的国际视野。五是加强统计分析团队建设。结合区域经济特点和各地人才队伍情况,组建专题研究团队,更有针对性地开展研究工作。

七、国库现金管理稳步推进

一是进一步完善国库现金管理制度,与财政部共同制定招标投标规则,规范中央国库现金管理商业银行定期存款招标投标行为,加强国库现金管理风险防范。二是稳妥推进地方国库现金管理试点工作,将试点范围推广至全国省级地方国库。三是加强对国库现金管理业务的动态反映,密切关注招标投标情况和中标利率走势,启动国库现金管理操作情况报送制度,编报国库现金管理周报和月报,更好地服务于决策参考。

(中国人民银行国库局供稿 于盛章执笔)

海关系统财务会计工作

2017年,全国海关财务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全国海关关长会议和反腐倡廉工作会议部署,坚持问题导向、规范管理,统筹优化、保障供给,防控风险、锤炼队伍,为海关全面深化改革和各项中心工作提供了有力的财务保障。

一、讲政治、顾大局,积极推动落实各项重大任务

(一)服务促进外贸稳定增长大局,继续做好进出口环节涉企收费清理规范工作。积极贯彻落实国务院降成本、促外贸系列工作部署,坚持清理规范涉企收费,实现收费规模稳中降、不反弹。2017年,全国海关事业单位及经济实体经营服务性收费总额为2.18亿元,同比下降57.28%。

(二)集中攻关完成新一轮海关重大装备科技建设规划编制工作。牵头组织相关司局以构建具有国际竞争力、先进的海关装备配备体系为目标,编制了新一轮海关重大装备